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林建勳

電話：05-5523194#3194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ylhg68173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林內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圖二字第11038091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來函、文化部推廣文學閱讀及人文活動補助作業要點修正規定  
(110YS03539\_1\_07103730689.pdf、110YS03539\_2\_07103730689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文化部推廣文學閱讀及人文活動補助作業要點」

110年度第2期計畫，於110年4月1日至4月30日受理收件，

請踴躍參與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化部110年3月31日文版字第110300887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(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縣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文化觀光處

